

增補資治通鑑

第二
卷十五

蘇子瞻集

PDG

新刊趙氏凡袁堯年編纂本歷史大綱補卷之二十

○唐紀

太宗皇帝

諱世
書生

民高祖次子也母竇氏生而不鬱方四歲有

濟世安民盡
生辭去高祖使人追之不見乃採其語名之

爲人聰明英

武有大志而能屈節下士其年十八舉義兵

初封秦王唐

得天下皆其功也其兄建成每欲殺之反爲

所斃高祖因

位焉在位二十三年崩壽五十三帝除

隋之亂比跡湯武致治之美庶幾成康白古功

德兼隆由

漢以來未之有也模其好尚功名而不及

樂父子兄弟之間無

德多矣

奏破陳樂

丁亥貞觀元年正月宴群臣

○鑑

奏秦王破陳樂

太宗爲秦王

中作此樂曲舞用樂神功破陳樂貞觀七年更言七德舞蓋取左傳有七德之義

王百二十八人披銀甲執戟而舞後更號上

太宗不啟忘本

文武之用

念異時

而咸不敢忘本封德彝曰陛下以神武平海內豈文德之足比上

曰戡亂以武守成以文文武之用各隨其時卿謂文不及武斯言過矣德靈頓首謝

附七德舞長短句

七德舞舞德歌傳自武德至元和元和小臣

太宗十八舉義兵

白旄黃鉞定兩京擒充效寶四海清二十有

四王業成二十有九卽帝位三十有五致太平

功成理定何神速速在推心置人腹亡卒遺骸散帛收餓人賣承分金贖怨女

三千故出宮死囚四百來歸獄不獨善戰善乘時以心感人人

心歸爾來一百九十年下至今歌舞之歌七德七舞德聖人

有作垂無斂豈能耀神武豈徒發聖文

太宗志在陳王業王業

艱難示子孫

諫官

御

七德舞

長短句

白居易

觀舞

聽歌

知樂意

曲終

稽首

陳其事

太宗

十八

舉義兵

白旄

黃鉞

定兩京

擒充

效寶

四海清

二十有

四

王業成

二十有九

卽帝位

三十有五

致太平

功成理定

何神

速速在推心置人腹亡卒遺骸散帛收餓人賣承分金贖怨女

三千故出宮死囚

四百來歸獄

不獨善戰善乘時

以心感人人

心歸爾來

一百九十年

下至今

歌舞之歌

七德

七舞德

聖人

有作垂無斂

豈能耀神武

豈徒發聖文

太宗志在陳

王業王業

入閣議事

○監制

自今中書

門下及三品以上

胡致堂

曰

有失輒

許諫官諫此貞觀

致治之本升有天下者皆

珪之徒則

上不捐

人君威嚴下不承

大臣風旨高言可聽矣苟

徒取諫之名而

不擇忠直識

治道之士則或

許或比陰行其

日自之任
以謂人房

私而人主不之覺其弊有甚於不置
諫官者故耳日之任以得人爲要也

尹遂昌曰

天官以諫爲名所言必本於公而宰相制天下事豈

王友白書
忠貞之志
以副對之
之本

行而後救之於未流矣王安石嘗欲倣此既而當國或有舉
讒者安石則曰是父益爾參政也於是遂已夫安石能言於在
下位之時不能容於秉大政之日其好同惡異之意益見於此
然則諫官人閣固非大臣之所樂也必有英明之君體而行之
則貞觀之治可復見矣

河朔是
士皆歸

擬以戲
智爲大理
少卿謝表

上命吏部尚書長孫無忌等與學士法官更議定律令寬絞刑
五十條爲斷石趾上猶嫌其捺曰內刑廢久矣宜有以易之裴弘
獻請改爲加役流謂流配而加以役作也流三千里居作三年詔從之
上以兵部郎中戴胄忠清公直擢爲大理少卿上以選人多詐
冒資蔭勅令自首不自首者死未幾有詐冒事覺者上欲殺之胄奏
據法應流上怒曰卿欲守法而使朕失信乎對曰敕者出於一時
國家兩大
信於天下

忍小忿
存大信

之喜怒法者國家所以布大信於天下也陛下忿選人之多詐故欲殺之旣而知其不可斷之以法此乃忍小忿而存大信也上曰卿能執法朕復何憂冒前後犯顏執法言如湧泉上皆從之天下無冤獄

印文莊曰

按胃謂陛下當卽殺之非臣所及其失言與張釋之同其所謂法者所以布大信於天下而言者一時喜

怒之所發陛下發一朝之忿而欲殺之旣而知不可而寘之於流此乃忍小忿而存大信則名言也太宗不狃不怒之而且漿之真好治納諫之

主也後主宜法焉

鑑石驍衛大將軍長孫順德受人餽絹事覺上曰順德果能有益國家朕與之共存府庫耳何至貪昌如是乎猶惜其有功不之罪德用是解嘲耳以爲一時權宜則可以爲尚德緩刑則可

則絕以愧貪黷兵
事與漢文二轍益
人六特欲保全顧
德用是解嘲耳以
爲一時權宜則可
以爲尚德緩刑則可

不可

禽獸耳殺之何益

昌音

孫祖德
魏長
英主鼓舞

一世

丁南湖曰長孫順德乃無忌之族叔叔房至戚則當議親又高祖所素厚則當議故又於太宗起兵時募士數萬日擊屈突通討建成餘黨則當議功又封國公爲大將軍則當議貴誠不可以其受一財而遽殺也太宗賜絹以愧之是不殺之殺可謂仁術矣乎厥後順德折節爲政不通

餉問遂爲循吏此英主之所以鼓舞一世也

袁了凡曰

或問唐太宗嘗賜絹以厚貪吏後漢王烈之居鄉也有益而覺焉者以布與之二事同乎曰帝者執大法以行教士者持清論以格俗所乘之勢異也太宗於是失刑矣且太宗賜絹於方犯之初此爲賞姦亥方與布於已悔之後此爲賞善固不同也

分天下爲十道

綱

二月分天下爲十道

○鑑

初隋末喪亂豪傑並起擁衆據地自

相雄長唐興相帥來歸上皇爲之割置州縣以籠祿之由是州縣之數倍於開皇大業之間上以民少吏多思革其弊二月命大加併省因山川形便分爲十道一曰關內二曰河南三曰河東四曰

河北五曰山南六曰隴右七曰淮八曰江南九曰劍南十曰嶺南

京官更宿

內省

太宗因弓工辨論

弓材情及政理深

得挈矩之道夫天

下情臺萬狀豈能

狃於所昔而忽不

加察者蓋不少矣

向聞蒼正圖曾采

其事類諸屏處於

引伸矯類之義蓋

深有取焉

書法書美重本也

綱三月皇后帥內外命婦親蠶

鑑上謂太子少師蕭瑀曰

鑑上謂太子少師蕭瑀曰

鑑上謂太子少師蕭瑀曰

鑑上謂太子少師蕭瑀曰

鑑上謂太子少師蕭瑀曰

鑑上謂太子少師蕭瑀曰

鑑上謂太子少師蕭瑀曰

鑑上謂太子少師蕭瑀曰

綱命京官五品以上更宿中書內省○鑑上謂太子少師蕭瑀曰

朕少好弓矢得良弓十數自謂無以加近以示弓工乃曰皆非良

材朕問其故工曰木心不直則脈理皆邪弓雖勁而發矢不直朕

始悟囉者辨之未精也朕以弓矢定四方識之猶未能盡况天下

之務其能徧知乎乃命京官五品以上更宿中書內省數延見問

以民間疾苦及政事得失

圖治

太宗切於

太宗誠之

發明太宗是時切於圖治汲汲如此雖欲不治得乎

按太宗數延見京官問民疾苦政事得失此卽明四目達四職

之意

未精

大業四說
弓而知天下之理

范華陽曰傳曰國之將興也太宗因識弓之末

君子自以爲不足其亡也若有餘於衆而不自用此其所以興也

精而知天下之理已不能盡詣謀嚴而出政不善云爾太宗雖愧於疾苦政事得失是亦爲君之道也

王人借弓爲喻

胡致堂曰

工人之意借弓爲言行皆邪勢雖尊

喻以規之也猶曰君之言不正則聽德之聰然能因是延見京官問民道也

大業四說
奈塊聽德之聰

六月封德彝卒

○上令德

彞舉賢久無所舉上詰之對曰非

君子用人如器各取所長

不盡心但於今未有奇才耳上曰君子用人如器各取所長

之致治者豈借才於異代乎正患已不能知安可誣一世之人德

彞卒

致堂曰舉賢而効之君大臣職也若出此令而委之房杜王魏諸公非惟不應僕志亦必各得其人矣乃以此望

于封倫封倫非賢太宗不知人而德彞不足以致賢居然可覩矣

慙而退

胡致堂曰

上令德彞舉賢久無所舉上詰之對曰非

君子用人如器各取所長

之

方正學曰

舉賢而効之君大臣職也若出此令而委之房杜王

魏諸公非惟不應僕志亦必各得其人矣乃以此望

于封倫封倫非賢太宗不知人而德彞不足以致賢居然可覩矣

何故不復
論執

德何言置

得大體

論周秦修

論周秦修

知問唐太宗

與蕭瑀論周秦修短如何

自御史大夫杜淹奏諸司文案恐有稽延請令御史就自檢校上以問德彝對曰設官分職各有所司果有愆違御史自應糾舉如淹所言大爲煩碎淹默然上問淹何故不復論執對曰德彝所言真得大體臣誠心服不敢遂非上悅曰公等各能如是朕復何憂綱以蕭瑀爲左僕射鑑上與侍臣論周秦修短蕭瑀對曰紂爲不道武王征之周及六國無罪始皇滅之得天下雖同失人心則異上曰公知其一未知其二周得天下增修仁義秦得天下益苟詐力此修短之所以殊也蓋取之或可以逆得而守之不可以不順故也瑀謝不及

范華陽曰

太宗於是失言矣易曰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

取之以仁義守之以仁義者周也

以詐力者秦也此周秦之所以異也太宗以湯武征伐爲逆取而不知征伐之順天應人乃所以爲仁義也其曰取之或可以

太宗於是失言此周秦之所異

湯武所以爲仁義

逆亦非也既謂之逆矣則無時而可也

山東旱詔所在賑恤其租賦

書法

謂有志於民生矣

懷道獨言不可當時何不自諫

九月宇文士及罷御史大夫杜淹參預朝政

他官參預政事自此始

淹薦刑部員外郎邱懷道曰煬帝幸江都懷道獨言不可上曰卿以懷道爲賢當時何不自諫對曰臣前日不居重位知諫不從死無益上曰卿仕世充位不卑矣何亦不諫對曰臣非不諫但不從耳上曰然則何以立於其朝淹不能對上曰今日尊往矣可以諫未對曰願盡死上笑

丁南湖曰

他官參預朝政以並宰相之權創制也殊無也杜淹乃如晦之叔平生宦績無清白名有損太宗之寵任

惜哉

綱

十月嶺南酋長馮益遣子入朝○目初益與諸酋長迭相攻擊

諸州皆奏益反上欲發兵討之魏徵諫曰嶺南瘴癘險遠不可以

宿大兵

宿久屯也

且告者已數年而益兵未嘗出境此不反明矣若遣

信臣示以

至誠可不煩兵而服上乃遣使諭之益遣其子智載隨

使者入朝

上曰魏徵一言勝十萬之師不可不賞乃賜絹五百匹

綱

十二月詔殿中侍御史崔仁師按獄青州○目時青州有謀反

者逮捕滿獄

詔仁師等覆按之仁師至止坐其魁首十餘孫伏枷

謂仁師曰

足下平反者多恐人情貪生見其徒侶得免未肯甘心

耳仁師曰

凡治獄當以仁恕爲本豈可自規免罪知其冤而不爲

伸邪萬一

誤有所縱以一身易十囚之罪亦所願也及敕使至更

訊諸囚皆

曰崔公平恕無枉請就死無一人異辭者

伏仰爲諫
以子

爲社稷生
民之計

見形以質

得失看錯
羣言

驅以孫伏伽爲諫議大夫○上好騎射伏伽諫以爲天子居則
九門行則警蹕非欲苟自尊嚴乃爲社稷生民之計也夫走馬射
的乃少年諸王所爲非今日天子事業也旣非所以安養聖朝又
非所以儀刑後世臣竊爲陛下不取上悅以伏伽爲諫議大夫
監上神采英毅群臣進見者皆失舉措上知之每見人奏事必假
以辭色冀聞規諫嘗謂公卿曰人欲自見其形必資明鏡君欲自
知其過必待忠臣苟其君愎諫自賢其臣阿諛順旨君旣失國臣
豈能獨全如虞世基等諸事煬帝以保富貴煬帝旣弑世基等亦
誅公輩宜用此爲戒事有得失無惜盡言

鑑隨世選人十月集至春而罷
人患其期促至是吏部侍郎劉林甫奏四時聽選隨闕注擬人以

官在得人
不狃多

吾以此待
天下賢才

爲便唐初士大夫以亂離之後不樂仕進官員不充省符下諸州差人赴選州府及詔使多以赤牒補官至是盡省之勒赴省選集者七千餘人林甫隨才銓序各得其所時人稱之上謂房玄齡曰官在得人不在員多命玄齡併省留文武總六百四十三員

書法

選人繫民命政治不少四時
擬可謂銓曹之善政矣

百官志

初太宗省內外官定制爲七百三十員曰吾以此待天下賢才足矣然是時已有員外之置其後又有時

置同正員

至於檢校兼守判知之類皆非本制又有置使之右或因事而置事已則罷或遂置而不廢其名額繁多不能徧舉

丁南湖

此四時選士之始也隨閏注擬人以爲便者繁代皆

集併省吏員是歸美太宗也分注曰劉林甫奏四時選

集是兼美林甫也一選舉之間而君臣之賢並著矣

綱徵隋秘書監劉子真不至

目子真有學行性剛直朋友有過當面責之李百藥常稱劉四雖復罵人終不恨是歲有詔徵之

劉四罵人
余恨

若眷於

不在

子翼知所

先

辭以每老不至

書法

書不至何美子翼也子翼亂則進治則退曷爲美之子翼親逢盛世甘於不仕以奉老母可謂知所先者或以爲誠矣

則過矣

矣

○以李乾祐爲待御史○同鄒令裴仁軌私役門夫上怒欲斬之
殿中侍御史李乾祐諫曰法者陛下所與天下共也今仁軌坐輕

罪而抵極刑臣恐人無所措手足矣上悅從之上嘗詣及關中山
東人意有同異殿中侍御史張行成曰天子以四海爲家今有東

西之異示人以隘上善其言厚賜之○

鷁鴻臚卿鄭元璫使突厥

還言於上曰戎狄興衰專以羊馬爲候今突厥民饑瘦瘠此將亡

之兆也不過三年上然之群臣多勸上乘間擊突厥上曰新與人

盟而背之不信利人之災不仁乘人之危以取勝不武縱使其種

嬖歲

不齒

盜盡叛六畜無餘朕終不擊必待有罪然後討之

己亥子一年三月詔自今大辟並令兩省及尙書議之○目上以岐州刺史鄭善果犯罪與囚同引見詔自今三品以上有罪聽于朝堂俟進止

胡寅曰

太宗得待臣以耻之道矣然設有誣詣冤抑欲面訪而無由其所失又多矣不欲使與囚同引者別引可也

細關內旱饑赦天下○目時關內旱饑民多賣子詔出御府金帛

贖以還之上嘗謂侍臣曰古語有之赦者小人之幸君子之不幸一歲再赦善人喑啞夫養稂莠者害嘉穀赦有罪者賊良民故朕卽位以來不欲數赦恐小人恃之輕犯憲章故也至是以連年水旱誠天下且曰使年豐穀稔天下又安移災朕身是所願也所在

有雨民大悅

發明

太宗是時君德清明初卹民隱每有饑旱神書於冊去夏當詔山東賑卹蠲租今又特降赦令其愛民之心可謂切

矣綱目書之亦以見太宗之有志於梁民而非持賑其矣異也下書畿內亦然

鑑突厥頡利表請入朝上謂侍臣曰卿者突厥之彊控弦百萬憲

陵中夏

猶言中原也

用是驕恣以失其民今自請入朝非困窮皆如

是子朕聞之且喜且懼何則突厥衰則邊境安矣故喜然朕或

猶曰亦將如突厥能無懼乎卿曹宜不惜苦諫以輔朕之不憲

也

祖孫子孫

雅樂

擬唐韻

孫進雅樂

表

問唐太宗

與王魏論

樂何如

大常少卿祖孝孫奏唐雅樂○**目**初上皇命孝孫定雅樂孝孫以爲梁陳之音多吳楚周齊之音多胡夷於是考古聲作唐雅樂

凡八十四調三十一曲十二和至是奏之○**鑑**上曰禮樂者蓋聖

人緣物以設教耳治之隆晉豈由於此御史大夫杜潘曰齊之將

德益必先有其治

而後用樂以宣之

固不得謂之治由

平樂太宗所論見

理已淺王魏徵直

曰不在聲音失愈

遠矣彼伴侶玉樹

之譜里與雅樂無

異論于

亡作伴侶曲陳之將亡作玉樹後庭花其聲哀思行路聞之皆悲泣何得言治之隆替不在樂也上曰不然夫樂能感人故樂者聞之則喜憂者聞之則悲喜在人心非由樂也將亡之政民必愁苦故聞樂而悲耳今二曲俱存朕爲公奏之公豈悲乎右丞魏徵曰古人稱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樂云樂云鐘鼓云乎哉樂誠在人和不在聲音也

漁公曰

禮者聖人之所履也樂者聖人之所樂也聖人履中正而樂和平又思與四海共之百世傳之於是故作禮樂焉夫禮樂有本有文文中如者本也容聲者文也二者不可偏廢

先王守禮樂之本未嘗須臾去於心行禮樂之文未嘗須臾遠於身興於閭門著於朝廷被於鄉遂比隣達於諸侯流於四海百祭祀軍旅至於飲食起居未嘗不在禮樂之中如此數十年然後治化周浹鳳凰來儀也大宗遠去治之隆替不由於樂則禮不可得而行矣樂非聲音之謂也然無聲音則樂不可得發言之易而果於非聖人也失禮非威儀之謂也然無威儀而見矣故曰無本不立無文不行柰何以齊陳之音不驗於今

太宗曰民間疾苦
呼吸相通善政施
行殆無虛日由其
必當民故也若